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鄭欣庭

電話：03-3322101#5222

電子信箱：100169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(以上含計畫書及公告各1份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7022583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影本送發照室存查

(含計畫書2冊)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八德(八德地區)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)案」等3案公告公開展覽計畫書及公告各1份，請於貴公所及有關里辦公處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公告範圍共3案，分列如下：

- (一)變更八德(八德地區)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)案。
- (二)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(經國特區第一期開發計畫)細部計畫(第一階段)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)案。
- (三)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(部分蘆竹鄉及龜山鄉地區)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)案。

二、本案自民國107年10月4日起公告公開展覽30日，並分別訂於下列時間地點舉辦說明會，請惠予準備會場：

- (一)民國107年10月11日上午10時整於八德區公所3樓第一會議室辦理。(說明第(一)案)

(二)民國107年10月11日下午2時整於桃園區公所4樓視聽中心辦理。(說明第(二)案)

(三)民國107年10月19日上午10時整於蘆竹區公所1樓第一會議室辦理。(說明第(三)案)

(四)民國107年10月19日下午2時整於龜山區公所3樓大禮堂辦理。(說明第(三)案)

三、另檢附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50份，請貴公所統籌發放，並責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相關民眾知照，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，請自行增印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

副本：八德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區籍市議員、蘆竹區籍市議員、龜山區籍市議員(以上含傳單1份)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(以上含計畫書及公告各1份)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(含公告1份，請刊登公報)、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計畫科)(以上含計畫書及公告各1份)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行政科、綜合規劃科)(以上含計畫書及公告各2份)

市長鄭文燦

# 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7022583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「變更八德(八德地區)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)案」等3案計畫書，並舉辦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範圍共3案，分列如下：

- (一)變更八德(八德地區)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)案。
- (二)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(經國特區第一期開發計畫)細部計畫(第一階段)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)案。
- (三)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(部分蘆竹鄉及龜山鄉地區)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【綠線】)案。

二、公告日期：本案自民國107年10月4日起公告公開展覽30日，並分別訂於下列時間地點舉辦說明會：

- (一)民國107年10月11日上午10時整於八德區公所3樓第一會議室辦理。(說明第(一)案)
- (二)民國107年10月11日下午2時整於桃園區公所4樓視聽中

心辦理。(說明第(二)案)

(三)民國107年10月19日上午10時整於蘆竹區公所1樓第一會議室辦理。(說明第(三)案)

(四)民國107年10月19日下午2時整於龜山區公所3樓大禮堂辦理。(說明第(三)案)

### 三、公告方式：

(一)書面：公告於本府公報、本府都市發展局、本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區公所、蘆竹區公所、龜山區公所及有關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
(二)網路：公告於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/>)。

(三)登報：刊登於自由時報。

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、本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區公所、蘆竹區公所或龜山區公所提出意見，以供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。

市長鄭文燦